

## 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1月5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及传真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仇成林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对 2018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参见《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董事仇成林、钱玲玲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全资子公司江苏安威士智能安防有限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需要，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申请人民币陆佰万的综合信用额度，此项综合信用额度由仇成林、钱玲玲、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董事仇成林、钱玲玲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2018年1月24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安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9日